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13693 债券简称:志邦转债

##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6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园连水路19号行政楼1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2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1,330,533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孙志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 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096,340	99,492	1,079,100

2. 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139,649	99,493	1,025,700

3. 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139,649	99,493	1,025,700

4. 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260,251	99,573	1,056,500

5. 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260,251	99,573	1,079,100

6. 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3,134,231	96,426	8,161,402

7. 议案名称:《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242,333	99,526	1,079,100

8.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9,549,963	99,245	1,549,796

9.01. 议案名称:《孙志勇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7,897,290	98,189	1,779,300

9.02. 议案名称:《许朝刚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6,763,888	98,706	1,750,496

9.03. 议案名称:《孙玲玲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8,740,132	99,244	1,769,266

9.04. 议案名称:《夏大庆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29,031,322	99,224	1,769,266

9.05. 议案名称:《石磊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8,968,076	99,226	1,767,496

9.06. 议案名称:《吴飞 2025 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9,427,395	99,291	1,749,496

10.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9,549,963	99,245	1,549,796

11. 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7,897,290	98,189	1,779,300

1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2,900,487	98,369	8,360,946

1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2,793,487	98,362	8,477,446

(二)现金分红决议情况

股东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2,793,487	98,362	8,477,446

股份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79,474,329	100,00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9,638,748	100,00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1,168,677	98,189	1,056,500

其中:前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813,527	95,162	424,700
持股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2,546,030	98,214	630,3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上市类型为首次限售股,限售股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36,847,689股。

● 本次限售上市流通总数为136,847,689股。

● 本次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1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3]731号)、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相微”)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1,906,883股,并于2023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367,623,529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469,529,412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01,155,191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65.1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8,374,221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4.88%。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5名,限售股数量136,847,68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9.78%。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根据《新相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新相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文件,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所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承诺如下:

(一)限售股 New Vision Microelectronics Inc.(以下简称:New Vision(BVI)),Xia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Xiao International),新余市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麒麟),新余市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麒麟)(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规定。

(二)限售股新余麒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麒麟)(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公司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及/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规定。

(三)New Vision(BVI),Xiao International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对于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企业/本人将长期持有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后两年内,如本企业/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发展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减持期间逐步减持,股份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如本企业/本人拟减持股份的,本企业/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本企业/本人计划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该期间内减持股份总数的25%,减持期间,本企业/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本企业/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如本企业/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低于5%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高于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新相微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作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新相微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36,847,689股,限售期为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1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股数量占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比例(%)
1	New Vision(BVI)	76,653,300	16.08%	76,653,300	0
2	Xiao International	24,077,080	5.24%	24,077,080	0
3	新余麒麟	14,247,000	3.10%	14,247,000	0
4	新余麒麟	6,112,440	1.27%	6,112,440	0
5	新余麒麟	13,257,000	2.88%	13,257,000	0
合计		136,847,689	29.78%	136,847,689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36,847,689	36
合计	首发限售股	136,847,689	36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3),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

7.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享有自由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9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情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成都市锦江区内中顺路2号楼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议案的科目是否可以累积投票	备注
100	审议议案:除权及股票回购方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6年年度薪酬追补追认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作为累积投票对象议案(3)
8.0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议案8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4.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投票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5.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日期:2026年6月25日9:30-11:30;13:00-17:00

2. 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区内中顺路2号楼1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股票账户卡,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公证证明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和授权委托书应在开会前或会议期间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附件2)必须同时携带,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旭、尚峰博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25

转债代码:116500 转债简称:思